

华宝信托-安盈双月开放式（B款）1-10号 集合资金信托计划开放公告

尊敬的委托人/受益人：

我司作为受托人发起设立的“华宝信托-安盈双月开放式（B款）1-10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”即将开放，当前业绩核算周期为2023年2月14日（含）-2023年4月10日（不含），共55天。

一、申赎日期安排

赎回申请接收日期：2023年4月7日

申购申请接收日期：2023年4月7日、2023年4月10日

具体接收时间为上述当日9:30-15:00。

委托人/受益人可选择全额赎回或部分赎回所持有的信托单位。选择部分赎回的，应确保赎回完成后持有的信托单位份数不低于30万份，否则视同申请全额赎回。

下一业绩核算周期：

2023年4月11日（含）-2023年6月12日（不含）

下一开放日：2023年6月12日

下一赎回申请接收日期：2023年6月9日

下一申购申请接收日期：2023年6月9日、2023年6月12日

如遇节假日需调整的，受托人将另行公告。

二、有关取消浮动信托管理费安排

自2023年4月11日起本信托计划不再收取浮动信托管理费，即信托合同20.4.1款中：“浮动信托管理费核算日当日本信托计划提取的浮动信托管理费= $Z - P_a \times N \times R \times T / 365$ ”调整为“取消浮动信托管理费”。

三、有关取消业绩比较基准安排

自2023年4月11日起不再设置浮动管理费计提基准，即取消业



绩比较基准。

委托人如不认可上述调整的，可选择按合同约定办理赎回。

特此公告。



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

2023 年 3 月 31 日

